在自己房间里的旅行

(法)萨米耶・徳梅斯特(Xavier de Maistre) 著南方朔 导读 严慧莹 译

Xavier de Maistre

Voyage Autour de Ma Chambre

辽宁教育出版社



导 读

在孤独中照见自己 南方朔

18 世纪和 19 世纪之交,在跨阿尔卑斯山地区有个萨 伏伊公国,这个公国出了一对颇具知名度的贵族世家兄弟。

哥哥约瑟夫·德梅斯特(Joseph de Maistre, 1753—1821),他出生于萨伏伊的首府尚贝里, 1798年间, 法国兼并萨伏伊时, 他流亡瑞士, 后来投奔皮德蒙 - 萨丁尼亚王国, 担任驻圣彼得堡大使。他后来的大半生都在今天的意大利北部度过, 是那个时代欧洲拥护王权的著名保守政治哲学家。

弟弟则是萨米耶·德梅斯特(Xavier de Maistre, 1763—1852),是小说家、画家兼军人,他在法国兼并萨伏伊后,



流亡俄罗斯做到将军的职位,他后来的一生都在俄罗斯度过。他的主要著作包括了《在自己房间里的旅行》(1794年)、《高加索的囚徒》和《西伯利亚的年轻女子》(皆1825年),其中的《在自己房间里的旅行》是本有趣的小册,它让人体会到,虽困居一室之内,但只要能思能想能读,把这段日子看做是个旅程,则不仅可以让自己脱离空间的桎梏,奔放于外,这个旅程还可以强化人们的感觉体会能力,让以前麻木的变敏锐,以前的自大专擅则可翻转成谦卑自抑。在自己的房间里旅行,世人们替自己的心找到镜子,俾能在孤独中照见自己。从一粒砂都可看出世界,自己的房间又怎么可能不成为更大的心灵资产?

我们当知道,西方从中古以降即因尚武而流行决斗。 到了 1650 年代,欧洲各王室才相继明令禁绝。有的把决斗 转变成不涉及生死的仪式,有的则把违法私斗者加以惩处。 萨米耶作为军人,年少气盛而私斗,遂被罚禁足四十二天, 于是遂有了这部接近"随想录"性质的小册问世。



这部小册写作的时候,萨米耶乃萨伏伊公国的贵族少年军官,因而他的随想笔记里遂自然而然地传递出许多上流社会的风俗,如少年军官喜欢向贵妇美女谄媚逢迎,上流社会也热衷于搞派对;而作为贵族画家,他也有许多价值不菲的收藏。这些风俗志的纪录可以让人们对那个时代乔张作致的贵族生活方式多出许多非常精确的理解。

而除了风俗志的部分外,这本小册最发人深省的,当然仍是他在自己房间里阅读与反思的部分了。在阅读的部分,它让自己的心灵随着书本而飞出了房间之外,自由自在地翱翔,阅读的乐趣因此而更加丰沛。除了阅读书本外,他也重新阅读自己收藏的绘画与版画。由于心情的转化,他在画面里也读出了更多的讯息,如对不幸者的悲悯和义愤,让自己素质里比较好的那一面被唤起。16世纪法国思想家蒙田有见于当时的世局纷纷,因而退隐到自己的家里,与孤独为友,以书本为师,做了一场心灵探索的旅程,而后出山,立即不同凡响。在自己的房间里旅行,其实是大有用的。



而除了这些部分外,这个小册里更有启发性的,乃是在这四十二天里,他的感性倍增,更能去体会细腻的人间互动,因而他遂说,从仆人与我的狗身上学到哲学与人文的教训。此外,他也察觉到上流社会的许多虚假性。人在孤独中更能照见自己,并产生智慧。

远自希腊时代开始,如何为更好的自己建构出一种说辞,一直是人们关切的问题,由"灵肉二元论"最后过渡到弗洛伊德的"超我一自我一欲我"的三层次论(编注:弗洛伊德的三层次论,大陆通常译为"本我一自我一起我"。)。而在这本小册里,萨米耶则在"兽性一灵魂"的二元观点上反复说明。由于他不是严格的思想工作者,难免说得牵强模糊。但他至少知道,人有一个更好的自己,那个自己要在面对自己的旅行中去寻找。

把人生比喻成旅行,为的是找到更好的自己,对于 真正的旅行,看尽千山异国,不也同样要以返回到自身 为最后目标吗?

(本文作者为文化评论家)



展开一个新的事业生涯是多么光荣的事,突然置身于学者的世界,手里亮着一本探索发现的书,像一颗耀眼的彗星出其不意地划破长空!

不,我不想继续把这本书藏在心中:我就在这里,各位,读它吧!我在自己的房间里展开了为期四十二天的旅行,期间所做的有趣观察和整个旅行中愉快的感觉,都让我想将它公诸于世;真正决定这么做,是我相信这个经验会对大众有所助益。想到这么多不幸的人能拿我提供的个人经验排遣寂寥,或在煎熬痛苦中得到安慰,我心中便充满无法言喻的满足。在自己房间里旅行所得到的乐趣,绝对不会因别人的忌妒而稍减:因为它不花一毛钱。



我相信所有明智的人都会采用我的方法,不管他的性情、个性如何,是吝啬或挥霍、是富有或贫穷、是年轻或年老、是出生在热带或寒极,都可以从事和我一样的旅行。总之,活在地球表面的众生,没有一个人读了本书之后,会不向往我向世人推荐的这种崭新的旅行方式。



在歌颂我的旅行之前,我首先要说的就是它没花我一 毛钱,这一点是不容忽视的。首先,那些阮囊羞涩的人都 会立刻欣然接纳;可是对另外一个阶层的人会更有吸引力, 原因正是因为它不花一毛钱。哪一个阶层的人呢?啊!这 还需要问吗?就是那些荷包满满的有钱人啊!更加上,这 种方式的旅行难道不是专为体质孱弱的人而设的吗?根本 不必担心天气不好、季节不对。对胆小鬼来说,也不必害 怕偷儿下手,既不会遇到危险也不会走到泥坑。在我之前 的千万人,不管是不敢、是不能、或是从来没想到要旅行 的人,都将追随我的例子展开旅程。就算最懒、最麻木不 仁的人,难道还会犹豫和我一起上路,领受一段既不费神



又不花钱的愉快旅行吗?提起劲来吧,出发了!

跟随着我——所有情海生波、朋友反义的同胞们——让我们把自己关在房间里,远离尘世的薄幸和人群的寡义。世间所有不幸、病痛、寂寥的人都跟随我吧!所有的懒骨头都站起来吧!还有你,只因某人的背叛就满脑子尽是改变生命、退隐的有害计划;以及你,把自己关在贵妇人小客厅里弃绝尘世的女士;还有你,突然某个晚上毫无邀约的隐士,都跟我来吧!反正一个晚宴的欢愉也不会让你增长多少智慧:请你们都来陪伴我这一趟旅行吧;我们一路不疾不徐,耻笑那些夸口到过罗马或巴黎的人——没有任何事情可以阻碍我们;让我们的想像力快活地驰骋奔驰,只需跟随它带我们到处云游。



这个世界上好奇的人还真多呀!

我相信大家一定想知道,为什么我在房间里的旅行为期四十二天,而非四十三天,或是另外一个天数;该怎么回答读者呢?因为连我也不知道为什么。我唯一可说的是,如果本书太冗长的话,我也无法缩减章节,因为我必须确保待上四十二天:尽管旅行者都爱滔滔不绝描述他的旅行,我大可以只写一章节就够了。没错,我在房间里既舒服又开心,但是,唉!我可不能随便走出房间[©];我相信若不是几位有力朋友的关心和帮忙——我对他们的感激,未曾稍减——我被迫待在房间里的时间或许可以完成一本长篇大作,因为那些逼迫我从事房间里旅行的人,满心想让我摒

①译注:作者身为少尉,因一场决斗事件被处罚关禁闭四十二天 不得出房间。



除杂念,在房间里安静写作!

然而,明白事理的读者们,你们一定可以看清楚那些 人错得多离谱啊,如果你们愿意的话,请听我娓娓道来缘 由。

如果某人不小心踩到你的脚;某人在你做错了事、心情不好时不小心说了几句不合时宜的话;或是某人倒霉地被你的情妇看上;你邀他决斗,以性命相博,这难道不是天底下最自然又最合理的反应吗?

我们相约到原野上,就像《贵人迷》²²里尼古拉与主人决斗的场景一样,以三回剑、四回剑剑法相斗:为了让报复行动完整而成功,你对他敞开前胸;为了报复对方,自己也冒上被敌人杀死的危险。各位,这难道不是合乎逻辑的事吗,可是还是有人不赞成这个值得歌颂的习俗。更令人觉得奇怪的,偏偏就是这些不赞成、硬把决斗视为大错的人,把不肯犯这个错的人看得更低。哪个倒霉的家伙想要符合他们的观念而忍气吞声,必定会失去名声与职位;意

②《贵人迷》(Le Bourgeois gentihomme),法国喜剧之父莫里哀(Molière,1622—1673)的作品。



思也就是说,如果有人不幸招惹上所谓的"决斗事件"只好听天由命,看是由法令或是由常规来裁决,加之,法令与常规经常背道而驰,法官只好掷骰子决定判处————不用说,就是这种情况下所作的裁定,决定了为什么我在自己房间里的旅行,为时不多不少正好是四十二天。







我的房间位于北纬 45°,这是根据贝卡西亚神父[®]所做的丈量。房间坐东朝西,呈长方形,贴着墙绕一圈的话共三十六步。可是我的旅行范围一点也不局促,因为我直着走、横着走、斜着走,既不讲求规则,也不遵循方法。有时我还走之字形,如果有需要,我也尝试各种几何路径。我不欣赏走路、思考都要按照严谨规矩来的人,他们会说:"今天我要去三个地方,要写四封信,已经着手写的作品要完成。"——我的心胸向各种想法和情感开放,贪婪地接受所有出现在我面前的一切!……为何要拒绝在人生困难路途上能够偶然得之的喜乐呢?它们如此难得,散落四方,只有疯子才会不停下脚步,甚或绕一段远路,撷取所有手

③贝卡西亚神父(Beccaria,1716—1781),意大利知名物理学家。



边能得到的喜乐。

我认为最刺激的,就是随着意念任意而行,像猎人追 捕野禽一样,完全没有既定路线。就算在房间里的旅行, 我也绝少循直线而行,我从桌子走向一幅挂在墙角的画, 之后又斜角朝门走去:尽管本意是朝某个目的地,我却经 常半途改变方向,如果走到一半遇到扶手椅,我可不会死 脑筋. 我会毫不犹豫地舒舒坦坦往上一坐——扶手椅真是 一种完美至极的家具, 尤其是爱好沉思者最有用处的东西。 漫长的冬日夜晚, 最温暖也最保险的做法, 就是远离喧嚣 与人群, 壁炉里生一盆火、几本书、几枝笔, 所有寂寥一 扫而空! 最好连书本和笔也抛在一旁, 一边拨弄炉火一边 悠然冥想, 构思几句让朋友们发笑的诗词。时光便如此不 知不觉滑过,注入亘古的沉默,而我们一点也不会察觉它 忧伤地经过。



从扶手椅往北走,就会看到我的床,它位于房间底端,一看到它就令人满心欢喜。它所在的方位极佳:早晨第一缕阳光照在窗帘——在美好的夏日早晨,我可以看见光线在窗帘上舞动,随着太阳升起,窗户前的榆树把光线分割成千百种变化,投射在我玫瑰红和白色相间的床上,晕染成一片温柔的色调。盈耳的是在屋顶上跳跃的燕子发出的呢喃,在榆树上筑巢的鸟儿们也一起合唱。此时,千百个愉快的念头在脑袋里回旋,世界上没有人比我的苏醒更愉悦、更祥和的了。

我承认自己喜欢沉浸在这种温柔的时刻,并尽量拖长这一刻,恣意享受在温暖的床上冥想的愉悦。或许我沉浸



的不是这张叫做床的家具,而是一个充满想象空间、唤起内心最温柔思维的舞台?心思纯洁的读者们,别惊惶——我指的是一个丈夫在床上第一次把忠贞的妻子拥在怀里的幸福,那种不可磨灭的幸福,唉,我悲惨的命运注定与之无缘!难道不是在床上,一个刚产下儿子充满喜悦的母亲,忘怀分娩之痛?这些由想象与希望交织而成的愉悦在我们心里激荡。总之,在这件可人的家具上,我们花一半的生命来忘怀另一半生命里的苦痛。我脑中充满无数既愉快又悲伤的想法,交杂浮现种种既恐怖又美妙的情景!

我们诞生在床上,也死于床上,这是一个舞台,人类 在上面演出一幕幕感人的悲剧、可笑的滑稽戏、恐怖的惊 悚戏。

它是一个花朵环绕的摇篮;

是爱情的宝座;

是一窟坟冢。



这一章节纯粹只写给形而上学家们看,我将明白阐释 人类的本质:它就像一面棱镜,分析、分解人类的特性, 将人身上残留的动物性冲动与智慧的光辉一分为二,划分 开来。

我无法解释自己怎么会、又何以在旅程一开始就烫伤了手指,除非我先向读者诸君们大致解说我的"灵魂与兽性"学说——这个形而上的发现影响我的想法与行为如此深远,如果不在本书开头就为读者指点迷津,接下来的叙述就会窒碍难懂。

经过多方观察,我发现人是由一个"灵魂"和一个"兽性"组合而成的——这两者截然相反,却又互相嵌合,



或说彼此重叠,必须是在灵魂驾驭"兽性"的时刻才能分 辨出这两者。

我记得一位老教授(很久很久以前的记忆了)曾跟我说,柏拉图称那个东西为"他我",这个称呼很不错,但是我还是觉得把那个和我灵魂不可分的东西称为"兽性"会更恰当。的确是这个"他我"以一种诡异的方式时时刻刻戏弄着我们!我们大致察觉出人是有两面的,但是大家都以为这两面是灵魂与肉体,并不时把过错怪罪到肉体上,根本是怪错对象了,因为肉体既无法感知也无法思考,该怪的是"兽性",它能够感知,又和灵魂截然分开,是个"独立的个体",有独立的存在、有它的喜好、它的倾向、它的意志,它比一般动物身上的动物性高超一点的地方,只不过是它受到比较好的启发、所存在的躯体比较高等,如此而已。

先生女士们,你们爱怎么自夸自己的聪明都好,不过 千万要小心自己体内的那个"兽性",尤其是当它与灵魂在



一起的时候!

这不相合的两者冲突的经验我不知有多少,比如说, 我清楚知道灵魂有时候会驾驭"兽性",但有的时候"兽性"威力大发,会驱使灵魂违反心意而行。用法律术语来 说,一个拥有立法权,另一个拥有执法权,而这两者经常 发生冲突——一个有智慧的能人,能够好好调教他的"兽性",让它不发生干扰,一旦灵魂摆脱"兽性"恼人的纠缠,就能提升到高超的境界。

且让我举个例子解释清楚。

当你正念着一本书,一个美妙的思绪突然钻进脑子里, 灵魂便立刻追寻这个思绪而去,忘怀手上的书,然而此时 眼睛仍机械性地持续一行一行字句往下看,看完了一页什 么也没看懂,看了什么也浑然不知。这就是灵魂命令它的 友伴继续下去,根本没有告知对方它其实已经神游他方。 也就是说,"他我"继续着阅读的工作,灵魂却早已缺席。



你还是觉得不清楚吗?让我再举一个例子。

去年夏季里的某一天,我正往宫廷走去,整个早上我都在画画,因此灵魂还沉浸在对画作的思考里,只让"兽性"带着身躯往皇宫走去。

"绘画真是最崇高的艺术表现!"我的灵魂如是想, "那些为大自然的壮阔所震撼的人多幸运呀,他们不必靠画 图维生,也不完全是为了打发时间而作画,他们感受到某 个人体的美感和光线的变化在人脸上投射出千百种色调, 而拿起画笔贴近大自然的神圣!"更幸运的是那些因为对大 自然的赞咏而投身于孤独漫步的画家,他们在画布上以阴 郁的森林或荒芜的乡野表达内心的悲伤幽情!他们的作品



模仿、重现大自然,创造出全新的海洋和不见天日的洞穴: 只要画笔一挥,绿葱葱的树林从无中生有,湛蓝的穹苍投射在画布上,他们的技巧如此精湛,让人感受到空气的变化、一股山雨欲来风满楼的气氛。另一幅作品,呈现在欣赏者被蛊惑双眼之前的,是西西里岛幻妙的原野:穿过丛丛芦草,我们看见被森林之神追逐奔逃的众仙女;雄伟的神庙在庞然的森林间矗立巍峨的门楣。我们的想像力驰骋在这幅浩然的风景里,灰蓝色调的远方与天空合而为一,整片风景倒映在沉静的河水里,创造出言语无法形容的绝美景象。

正当我的灵魂沉醉在这个思绪里,"他我"自行往前, 老天知道它把我带到哪儿了!它没有接受指令前往宫廷, 反而径自朝左方偏离,当灵魂回壳的时候,我才发现"他 我"把我带到了侯卡萨夫人的门前,距离皇宫约莫半里之 远!如果任由它继续把我带进美貌如侯卡萨夫人的门里的 话,后果只能由读者自己去猜测了。



灵魂能摆脱"他我",由它负责带领身躯,自己则神游他方,这当然是很便利、很愉快的事,但还是有其缺点。 比如说正是因为它,我才会发生前几个章节所提到烫伤手 指的意外。

准备早点的工作我通常委托"兽性"去执行,它负责把面包烤好切片。煮咖啡它很在行,经常灵魂连接令都不必下,它就主动把咖啡煮好了。有的时候灵魂也会旁观"兽性"干活的情形,不过这样的机会很少,而且也很难做到,因为一旦开始做着机械性的事,灵魂便很容易会不由自主地思考起别的事;人绝少注视自己正在做的事——用我的学说来解释的话,派遣灵魂去检验"他我"的行动、



仔细旁观它的动作而不加人,实在很难,我认为这是人类 最惊人的形而上的力量。

我用面包钳夹住面包放在炭火上烤的时候,灵魂又不 知神游何方去了,突然一阵浓烟飘散在房间,于是愚蠢的 "兽性"命令手去拿面包钳,手指也就因此而烫伤了。



····· 9 ······

我希望前几章的铺陈,甚至自己也能在这个光辉的层面得到发现:如果有一天你真能让灵魂独自旅行,一定受益良多,虽然途中可能会引发一些小意外,但是这个特异能力所能带给你的喜悦将远胜于意外带来的结果。扩展自己的存在——既身在尘世又神游仙境——等于是把自己一增为二,世间有什么比这个更让人满足、快乐的呢?人永远无法满足的无止境欲望,不就是增加自己的能力与权力、想成为自己不是的那个样子、放不下过去又想活在将来?他想统御大军、想身为学术泰斗、想被美人儿爱得死去活来;可一旦这些都拥有了,他又想回归田园、梦想牧羊人的宁静小木屋。但是他的计划与希望最终是徒劳一场,因



为人类天性上的不幸缺陷,他的计划与希望最终是徒劳一场,永远无法找到幸福。然而只消陪我旅行一刻钟,我将指点各位一条康庄大道。

啊! 为什么不让"他我"去伤这些无聊的脑筋、去处理这些恼人的欲望呢?来吧,不幸的可怜人! 鼓起勇气挣脱牢笼,提升自己到天上来,我将带领你到七重天上,置身于所有星球之间!

何不让被你抛弃在尘世的"兽性"自己去汲汲营营追求财富与快乐,看着它在众人中状似严肃地前进,人群恭敬地为它让路——相信我,没有人看出他的灵魂已弃它而去,在它信步游走的人群里,没有一个人在乎它是否与灵魂相合、是否拥有思考能力。千百个多情的女人疯狂得爱慕着它,根本不知它只是"兽性"而已;不必灵魂插手,它甚至可以得到崇高的地位和极大的财富。当你的灵魂从七重天重返人世,发现自己的"他我"已成了人人敬重的大老爷,我也压根不会惊讶。



请不要以为我不守信用,以为我在房间里旅行只是口头说说,并没有真正履行:你这么想就错了,旅行不但真的进行了,旅途当中我的灵魂出了壳——如同前一章所描述的,在形而上的世界里绕了一圈。

我坐在扶手椅上,几乎是半躺在上面,椅子的两只前 脚被我身体的重量压得翘离了地面两英寸,我在椅子上不 断由左往右摇晃,不知不觉整个人就移到了墙边——这就 是我从容旅行的方式。

我的手机械性地把挂在墙上的侯卡萨夫人画像取下, "他我"开始擦拭画上的灰尘。这件差使让它感到一股祥和 的愉悦,灵魂此时虽云游在浩瀚的天际,也感受到了这股







愉悦:因为当灵魂神游他方时,仍与感官相连,换言之,它一边做自己的事,还一边分享"他我"所感受到的愉悦;如果愉悦的感受太过强烈,或是看到一个令人吃惊的景象,灵魂就会以闪电般的速度回到身体里来。

这就是我在擦拭画像时发生的情况。

当抹布把灰尘抹去,逐渐露出侯卡萨夫人金黄色的卷发、缠绕于发际的玫瑰花瓣时,正在太阳附近畅游的灵魂感到一股轻微的愉悦颤抖,和我的心快乐地分享这份感觉。当她美丽脸庞的额头一瞬间出现在抹布下的时候,这股愉悦的感觉变得清晰而强烈,我的灵魂立刻从天际飞回,以便享受这个画面,就算它正在天堂乐园遨游,或正在听天使合唱,也不会再多停留半秒钟。

当它的友伴对手上正在做的事愈来愈感兴趣,无所顾忌地拿起一块湿海绵,一股脑擦下,露出眉毛和眼睛——鼻子——脸颊——那张小嘴——喔,神啊!我的心怦怦跳,还有下巴、胸部,一瞬间画像整个重生,从遗忘的记忆中



浮现。我的灵魂像流星一样从天空奔回地面,发现"他我" 沉醉在狂喜陶然的境界,灵魂前来一起分享这份喜悦,使 狂喜的程度更加倍了。这个奇特、突如其来的情况让时空 一下子消失,我突然回到过去,违反时光定律变年轻了。

是的,她就在这里,我爱慕的女人,正是她本人。我看着她微微一笑,可能马上要开口说她爱我。那个眼神喔!快点让我紧紧抱你人怀,我生命的灵魂,我存在的理由!快来分享我的迷醉和快乐吧!这一刻虽然短暂但却如此愉快。无奈冷静的理智很快又掌握局面,才一眨眼我便整整老了一岁,我的心冷却冰冻,再次被打回到疏离淡漠的芸芸众生里。



-- 11 -

事情应该一件接一件说才对: 我急着想把"灵魂与兽性"学说向读者解释清楚,就把对我的床的描写暂且抛在一边了;一旦我解释完事,就会从上一章中断的地方继续我的旅程。我只希望读者不要忘记我前面提到的画像之事——"他我"此时还拿着本来挂在书桌旁边墙上的侯卡萨夫人的画像——因为我稍后还会提到画像。

提到床的时候,我忘了给各位一个忠告:床的颜色要选玫瑰红和白色相间的。颜色对人的影响是毋庸置疑的,些微的色调差异都能够引人快乐或是悲伤——玫瑰红与白色是代表喜悦、幸福的两个颜色。大自然让玫瑰成为花中之后,也就代表这个颜色的高贵;当天空昭示美好的一天将要开始的时候,朝阳把清爽无云的天空也染成玫瑰红。







记得有一天,我们吃力地攀爬在一条陡峭的路上,亲切可人的罗莎莉走在前面,步伐灵敏像是身上长了翅膀,把我们远远地抛在后面。她站在小丘顶上,停下来喘口气,并回过头来嘲笑我们走得太慢。此时,我刚才颂赞的那两个颜色以最完美的方式呈现:着了火的双颊,珊瑚红的双唇,牙齿晶亮,脖子白皙,衬着一片绿色的背景,让我们眼睛一亮,停下来欣赏她的模样;她那湛蓝的眼睛和看我们的眼神我就不详述了,否则会离题太远,甚至我必须克制自己尽量不想到她。只要把刚才那个两个颜色驾驭其他颜色的例子,以及它们带给人的愉悦感受说完就够了。

今天就写到这里了,还有什么其他有意思的题目可说的呢? 我脑中的思绪不是都被她占据了吗? 我甚至觉得无法再继续写下去了。如果读者希望我继续写、希望读到本书结局,就必须祈求灵感降临我心,必须祈求这小丘上的影像不再独占我的思绪,必须祈求我不再被所有片段零碎的奇想分心。

要不然,我的旅行势必无法再继续了。



 12
······小丘·······



····· 13 ····

所有的努力都是徒劳;我必须放下手边的事情,不管 我愿不愿意都得待在房间里,这是军令。



- 14

我说过我特别喜欢在温馨柔软的床上冥想,它令人舒 服的色调也是我喜欢窝在上头的一大原因。

为了好好享受这一刻,我命令仆人在我决定起床的半个钟头前才可以进房间。我听见他轻声走路、在房间里不轻意地摸东摸西,这个声音让我昏昏欲睡得更加愉快,这种愉快的感受是许多人所陌生的。

在这半睡半醒的一刻,脑袋的清醒程度足以让我察觉自己并没有沉睡,恍惚中告诉自己离处理日常事务、无聊差使的时间也还没到。我的忠仆不自觉发出的声音渐渐变大——自我控制是多么困难的事,加上他知道决定性的起床时刻就快到了——他看看我的表,敲敲表链表示该起床



了,我假装没听到。为了延长这甜美的一刻,我对忠仆无 所不用其极,想尽所有的命令叫他去执行,以便多贪恋一 下床榻。他很清楚我满脸不高兴下达的命令,都只是想多 赖一下床的借口,却装做毫无察觉,光这一点就让我对他 感激万分。

当我所有办法都用尽、无计可施的时候,他走到房间中央,就站在那里,双手交叉胸前,一动也不动。

大家必须承认,这个谴责我贪懒赖床的方式充满智慧 而且含蓄,让人无法不从,我伸开双手表示我明白了,随 之坐起身来。

请读者思考一下我仆人的做法,大家一定会赞同在某些敏感的情况下——例如我赖床这个情况——简单、通情达理的做法会比机灵的技巧来得有效多了。我敢打包票说,针对懒惰的坏处所做的最严谨、最博学的言论,都不会像强纳堤无声的谴责让我立刻下决心起床。

强纳堤是个极为诚实善良的好人,同时也是像我这样



的旅行者最佳的伴侣。他很习惯我的灵魂不时会四处乱跑,他不会嘲笑"他我"笨手笨脚,甚至常常在它落单的时候适时指挥,甚至可以说"他我"是由他和我的两个灵魂在共同主导。比如说当"他我"穿衣服时,他会以手势告诉我它把袜子穿反了、把风衣穿在外套里头之类的——我的灵魂还经常兴致盎然地看着可怜的好强纳堤一路狂奔,直跑到城门下告知"他我"忘了戴帽子、忘了带手帕。

有一次(提到这件事还真丢脸),如果不是这个忠仆在 楼梯脚硬生生拦下,没头没脑的"他我"没配剑就准备上 宫廷,说不定还想学宫廷礼仪举杖的执事一样,待要举起 宝剑时才发现根本忘了佩戴呢!







"强纳堤,把画像挂回原位。"我对他说。他帮我一起擦拭画像,可是完全没意识到在擦拭过程中,画像对我造成的震撼以及引发的胡思乱想。明明正是他状不经心地把湿海绵递到我手上,才让我的灵魂一瞬间跑了八千里路之远呢!他没立刻把画像挂回墙上,还拿在手中擦拭,我察觉他脸上带着一股狐疑,好像遇到一个困难的问题找不到答案。我说:

- "怎么,你对这幅画像还有什么意见要发表吗?"
- "喔!没有,先生。"
- "为什么不说出来呢?"

他把画像放在我书桌上的一个书架上,并退后几步:



"先生可否告诉我,为什么无论我在房间里什么地方, 画像的眼睛都一直盯着我瞧呢?早上我整理床铺时,她的 脸朝向我,当我走到窗户旁边,她的眼睛还是一路跟着 我。"

我对他说:

"强纳堤,照你这么说,如果房间里挤满了人,这位美人的眼光也会跟随所有人的走向啰?"

"喔!我想是的,先生。"

"她也会像对我一样,对着所有来来去去的人微笑啰?" 强纳堤没有回答。我在扶手椅上坐下,低下头,开始一段非常严肃的沉思——多么大的醒悟!可悲的家伙,当你因爱人不在身旁而受苦煎熬时,你的位置可能早已被另外一个人所取代了;当你双眼贪婪凝视她的画像,想象自己是唯一被这个眼光(至少被画像的眼光)所眷顾的幸运儿时,背叛的画像如同它不忠实的主人,将眼光四散,将微笑分送给周围所有的人。



这是我对某些画像与画像主人翁所做的道德方面的联想,这是任何哲学家、画家、鉴赏家都还未察觉的一点。 我的旅行充满无限的探索与发现。



--- 16 -

强纳堤还杵在原地,等着我回答他的问题。我把头从 "旅行装"里伸出——刚才我把头埋进睡袍中以便能够自在 地沉思——段沉默之后,我从悲伤的思绪中恢复过来。 我把扶手椅转向他,对他说:

"你没察觉吗,强纳堤,一幅画是平面的,每一道光线 照射在上面都会从这个平面反射出去……"

听到这个解释,强纳堤的眼睛睁得斗大,整个眼珠在眼眶里滚动,嘴巴半开:根据大画家勒布朗[®]的定义,这是人在极端惊讶时出现的脸部表情。想必是我的"兽性"不由自主地试图做这样的解释,因为我的灵魂早就知道强纳堤根本不懂什么是平面,也不懂什么是反射光。看着他眼

④勒布朗 (Charles Le Brun, 1619—1690),法国大画家,法兰西 绘画学院创始者,路易十四命为"全国首席画家",凡尔赛宫内 部装饰便是出于他手,曾撰写 (表情研究)——节,解释各种心境 以什么样的表情显现在脸部。



皮睁得不能再开了,我的灵魂立刻归位,不让解释更加复杂。我重新把头埋进"旅行装"的领子里,头埋得深深的,几乎要整个消失在睡袍下了。

写到这里我决定先吃午饭,早晨时光已过,再在房间 里踏一步的话,午餐恐怕得等到天黑才能吃了。我把身体 从扶手椅上滑下呈半躺状态,两脚架在壁炉上,静候午餐 送来,这个姿势真是舒服,恐怕再也没有比它更让人浑身 放松的姿势了。 对一段长时间的旅行来说,这样的姿势是 最舒服不过了。

罗西娜,我忠实的母狗,一定会在这个时候跑来咬扯我"旅行装"的下摆,要我抱起它。它在我两条腿之间找到一个现成又舒适的窝:我两条腿张开形成一个优美的 V字型。如果我不赶快应它要求把它抱起来,罗西娜就会扑到我身上。我经常猛然间发现它在旁边,却丝毫没有察觉它是怎么来到我身边的。我的手以令它最感到舒服的方式抚摸着它,或许这只讨人喜欢的动物和我的"兽性"之间



产生了某种友谊,也或许这个动作纯粹出于偶然——但是 我完全不相信偶然,不相信这个虚无的机制——我宁可相 信磁力现象、电波学说,不,我完全不相信偶然。

罗西娜和我的"兽性"之间存在着如此真切的关系,我把双脚架在壁炉上——个纯粹不经心的动作,而且距离开饭时间还很久,我也一点都不想稍停我的旅行——罗西娜—看到这个动作就高兴地轻摇尾巴,但还是乖乖地待在原位。"他我"看到它的反应,也跟着高兴起来,虽然它无法明白其中缘由,它和它之间的确存在着一种无言的沟通、一种非常亲密的关系,这绝非"偶然"两个字足以解释得了。



请大家不要怪我在小细节上啰啰嗦嗦,这是旅行者的通病。当你出发去登勃朗峰、去寻访古希腊诗哲恩培多克勒(Empedocle)的墓穴,一定会巨细靡遗地详细描述最枝微末节的部分:同行人数多少、驴子几匹、带什么备粮、同行旅人胃口很好……什么都说,连坐骑踏空了几步都仔细记录在日记里,以便日后让那些深居简出的人长长见识。

也就是基于此,我决定谈谈我亲爱的罗西娜,我对这只亲切可人的动物存着深切的感情,决定这一整个章节都拿来讲它。

相处六年以来,我俩之间的感情从未冷却过一刻,就 算发生过几次小小的不愉快,我得凭着良心承认,通常错



都在我,而每次先踏出和解第一步的总是它。

如果有天晚上它挨骂了,就会悲伤无声地退到角落, 第二天早上,天才刚亮,它就已经来到我的床边,表现得 毕恭毕敬,只要主人稍微一动,或是有任何醒来的征象, 它就起劲地摇动尾巴,尾巴击在床边小桌上的声音告诉我 它在身边。

我怎么可能不对这个温柔的伴侣产生深切的情感呢? 从我们相识相处以来,它对我的爱从未止息。有多少人对 我产生好感随之又将我遗忘,我连记都记不清了。我会有 过几个知己、好些情妇、一大堆朋友、点头之交更不知凡 几,如今我在他们眼里落得一文不名,这些人恐怕连我的 名字都已忘得一干二净了。

他们会对我做出如此多的友谊宣告,给予我如此多的 热情帮忙!还说我可以仰赖他们的财富,信任他们永不止 息且毫无保留的友谊!

至于我亲爱的罗西娜, 它从未提供我任何恩惠, 但却



给了我人类所能够得到的最大恩宠:它之前爱我,现在也还爱我。因此,我毫不犹豫地说:我对它的感情绝不少于我对那些朋友的感情。

人们爱怎么评论我上述这段话,就怎么说吧!



强纳堤还停留在极端惊讶的状态里,站在我面前一动 也不动,等着我继续刚才说到一半的崇高解释。

他看到我把头缩进睡袍里,不再解释下去,他想必猜不到其实我是真的找不到适当的解释,所以才缩着头规避 他所提出的这个困难至极的问题。

虽然他占了上风,却未显露出任何骄矜的样子,也没想过由此得到什么好处。一阵沉默之后,他拿起画像挂回原位,轻手轻脚地走出房间——他知道了再留在这里是对我的羞辱,所以体贴地默默走开。在此情况下,他的应对令我非常感动,让他在我心里的地位又更晋升一层,我相



信他在读者的心目中也一定占有相当的分量。如果你还没体会出他的善良,请读下一章,读完下一章若你还不受感动,我想你一定是铁石心肠。



"该死的!"有一天我对他发脾气,"这是我第三次叫你去买鞋刷。猪脑袋!畜生!"他一句话也没回答。前一晚我因为他不买鞋刷而责骂他时,他也是一声不吭。"他平常做事不会忘东忘西的啊!"我心里这么想,搞不懂他这次是怎么了。

"快去找块布来擦我的鞋!" 我生气地说。他转身去拿布的时候,我立刻后悔自己用这种口气责骂他。当我看着他拿布仔细地擦拭我鞋子上的灰尘,还不敢碰触到我的袜子时,我的怒气全消,把手放在他手上表示道歉。

"唉!有的人为了钱必须擦拭别人鞋上沾的狗屎!"我 心里想道。这个"钱"字让我心头一亮,突然记起我好久



没付仆人钱了。

"强纳堤,"我缩回脚对他说, "你手边还有钱吗?"

听到这句问话,他嘴边扬起一抹淡淡的微笑: "没有, 先生,我已经八天手边没有一毛钱了,我所有的钱都拿去 买您吩咐我买的东西,用光了。"

"那鞋刷呢?你没买就是因为……"

他又微微一笑,他大可向他的主人回嘴: "不是,我可不是没头没脑,不是畜生,像你刚才对忠实的仆人用的字眼。付清欠我的二十三块十角四分,我自然会替你买鞋刷。" 他默默承受不公平的待遇,没让主人知道自己错怪而脸红羞惭。

上天保佑这样一个忠仆! 哲学家们、教徒们, 你们瞧瞧这样的好人!

"哎,拿去,强纳堤,"我对他说,"哎,快去买把鞋刷回来吧!"

"先生, 你难道就这样一只鞋白一只鞋黑吗?"



"去吧,我叫你去买鞋刷,别管我鞋上的灰尘了。" 他拿着钱出门了,我拿起布仔细地擦左脚的鞋,一滴 悔恨的眼泪滴落在上面。



我房间的墙上挂着许多版画,让整个房间增色不少。 我很想一幅一幅为读者介绍描绘,在我们抵达书桌之前的 漫长旅途中为大家排忧解闷;只可惜要清楚地描写解释一 幅画是不可能的任务,就像光听形容就要画下一幅逼真的 人像一样不可能。

比如说,看到眼前第一幅版画,谁能够不满心激动呢! 画上是不幸的夏绿蒂正用颤抖的手擦拭阿尔贝特的手枪, 所有不祥的预感、对毫无结果的爱情产生的焦虑与绝望完 全显现在她脸上,旁边则是冷血的阿尔贝特,脚边一大袋 诉状、资料,侧着头冷漠地祝他朋友一路顺风^⑤。多少次我 忍住想打碎画上的玻璃框,把这个阿尔贝特揪出来碎尸万

③画的内容是歌德的小说《少年维特的烦恼》的结局,维特的朋友阿尔贝特命令太太夏绿蒂(她是维特暗恋的对象)把手枪擦好,交给维特派遣来的仆人,明知朋友将拿这把手枪自尽,阿尔贝特对仆人说:"代我祝你主人一路顺风。"



段,在脚下踢死!只不过世界上存在着太多的阿尔贝特,有哪一个性情中人的生命里不曾遇到过像阿尔贝特这样的朋友呢?他们在你身旁,但是像岩石一样冷酷,你灵魂的宣泄、内心的情感、想像力的奔驰就像浪花打在岩石上,毫无回应。

能找到一个心灵契合的知己,一个和自己喜好、脾性、知识都合得来的人,一个不会被野心或财富冲昏头的人, 一个喜欢树荫胜过宫廷喧嚷的知己,是多么幸福啊!



我曾经有过这样一个知己,然而就在他的事业正要起步,在他的友谊于我已变得不可或缺的时候,死神却将他从我手中夺走了。我们在艰辛的军旅生涯期间互相扶持,我们共抽一根烟斗,共用一个酒杯,共居一室。遇到倒霉不幸时,我们的斗室就变成了两人彼此慰藉的天堂。我眼看着他承受战争的痛苦,这一场恐怖的战争!死神本来还暂时放我们一马,虽然它窥伺在我朋友身旁,千百次想吞噬他都未能成功,但这只是为了让我在真正失去他时倍感痛苦。战场上喧嚣的炮火、面对生死危险时的内心激动,或许会减缓他的死对我造成的冲击。

如果他的死对国家有贡献,对敌人不利,我的心里或



许会好讨些。可是完全不是,他死于休战期的安宁冬季里, 在我怀里断气时还一副身强体壮的模样,由于话逢休战, 我们的友谊在太平祥和的日子里变得更加稳固——啊!我 的哀痛永远无法平息!然而对他的回忆只留存在我心中, 那些曾经围绕在他周遭以及已经取代他位置的人,早就把 他忘了, 想到这里我便对他的死更加难过了。大自然完全 不在平人的生死命运,春天照样为大地披上美丽的新装, 把他长眠的墓园四周装点得好漂亮:树梢重新长满了叶子. 交缠的树枝蓬勃生长,鸟儿在叶间歌唱,蜜蜂在花朵间嗡 嗡穿梭:在这个死亡安息之地,却洋溢着生之喜悦。晚上, 朗月当空,我在这个悲伤的地方沉思冥想,蟋蟀隐身在我 朋友沉寂墓穴上方的草从间,愉快地重复唱着永不疲乏的 曲调。所有生灵无足轻重的广灭,以及所有人类承受的不 幸, 在这个大环境里根本算不上什么——一个真诚的好人 在周遭所有朋友的惋惜悲痛声中走了, 一只夜蛾被清晨的 寒冷冻死在花萼之中。对大自然来说,这两个情况是完全



一样的。人只不过是个鬼魂、是个影子、消散在空气中的一缕轻烟。

晨曦出现,天空开始泛白,我脑中晦暗的思想也随着 黑夜隐没,心中再次燃起希望。不,东方出现的光芒在我 眼中闪烁,并不会随着黑夜降临而灭于空无。这一望无际 的地平线,这高耸于尘世、阳光照亮顶端的山峦,它们都 鼓舞我的心继续跳动、我的灵魂继续思考。

不,我的好友并未化作虚无,不管我们之间的阻隔有多么大,我总有一天能和他重聚。我的希望并不是建构在三段论(syllogism)式的推论上,一只昆虫从天空飞过就足以令我心中坦然,乡村景色、空气中飘散的香味、环绕我四周不知由何而来的蛊惑,使我的信念如此坚定:相信"不朽"的一股顽强信念占据我的灵魂。



上一章写的内容是我长久以来就想写的,可是每次一提笔就立刻放弃。我开始写这本书时就决定只把我灵魂快乐的一面示人,但这个决定——如同我做的诸多其他决定——完全没有按照计划执行,抱歉让多愁善感的读者掉了几滴清泪;如果你觉得上一章的悲伤内容"客观上来说"其实不必要,大可以把那一页撕掉,丢到壁炉里烧掉。

我只在乎你一个人的想法,我亲爱的珍妮——我最挚爱的女子、我最亲爱的姐姐,因为这本书我是为你而写。如果你能分享我在书中所流露的情感,那想必所有敏锐纤细的读者也都会有同样的感觉;如果你能原谅我笔下有时不自觉宣泄出的疯狂想法,那我便无视全天下人的批评。



下一幅版画我只稍微带过。

画上呈现的是于谷霖®不幸的一家子饱受饥饿之苦、濒临死亡的惨状:在于谷霖身边,一个儿子动也不动地躺在他的脚边,其他孩子则伸着无力的手臂向他讨取食物,这个不幸的父亲倚着牢房里的一根柱子,眼神呆滞无神,面如死灰——这是人绝望到极点时令人惊心的一股安详,不只他自己,连所有的孩子都将饿死,这是人类所能遭遇到的最大痛苦。

下一幅画上则是勇敢的阿哈斯骑士,你在上百支刺刀的攻击下阵亡,多么英勇,且如此义无反顾,这种情操今日已不复见!

⑥于谷霖(Ugolin)的故事出自但丁《神曲》。



接下来的一幅则是一个不幸的非洲女子在一株棕榈树下哀哀哭泣!你被一个恶棍背叛、抛弃——说不定他正是个法国男人,谁知道呢?他狠心地把你当作低贱的商品一样卖出,枉顾你的柔情乖顺,枉顾他原本的温柔已深深印在你心头,每一次看到画中的你如此纤弱与悲伤,我无法不动容。

再看看下一幅画吧:画上是一个牧羊女只身在阿尔卑斯山顶上放羊,她坐在倾倒在地、覆满白雪的一株老松树干上,脚被茂密丛生的大叶子盖住,浅紫色的花冒得比她的头还高。薰衣草、百里香、银莲花、矢车菊……种种我们在花园暖房里都种不太活的花草,在阿尔卑斯山顶上绽放原始的美,一片绿草繁花,羊群在上面悠闲吃草——可人的牧羊女,告诉我你住的美丽国度到底在哪儿?今天清晨你驱羊离开的羊圈是在何方?我可否前来和你一起徜徉在这个好地方呢?

唉! 可惜的是, 你栖身的宁静国度很快就会受到摧残:







战争这个恶魔不只毁灭城市,也将把恐怖血腥的魔爪伸到你居住的偏远国度。军队已经往前行了,我看见他们攀爬上一座又一座的山顶,直到荒僻之地。炮声取代雷声在山顶回响,快逃吧,牧羊女!快赶着羊群,躲到最幽暗最荒凉的洞穴山崖里,这个悲惨的世界已无处可容身了!



不知怎么回事,这段时间来我写的章节结尾都很晦暗。 一开始的时候,其实我是要写些愉快的事,而且情绪平稳 前进,但是到了最后总会突如其来地来个大转变。为了减 缓这种心理的骚动,以免它扰乱我的思维;为了平息心跳 的猛烈速度,以免原本平和的影像变成悲观的呐喊,我唯 一想到的方法就是写一篇论述。

是的, 我要将这块冰贴在心上使之冷却。

这篇论述是关于绘画,除此之外,还有什么主题值得 论述呢?这段时间以来我一直都沉浸在绘画之中,何况这 本来就是我热爱的主题。

我只是想谈谈绘画——相对于音乐——在艺术上的优



势。是的,我想在天平这一端加上一小颗沙子,一颗微小 的粒子。

有人说画作是画家的恒产: 画家死后, 他的画作仍然 存留, 让后世对创作者的记忆永存。

另一些人则说音乐创作者何尝未遗留下诸多歌剧与乐曲呢;但是音乐乃是投时人所好,绘画则不是——前人听来荡气回肠的曲调,今人听来或许觉得很滑稽,视为笑闹剧;原本让人落泪的剧码,到了儿孙辈就可能令人发笑。然而,拉斐尔(Raphael,1483—1520)画作震撼我们后代,就如同它们感动我们前人一样。

这就是我在天平这端添加的一颗小沙粒。



"我又何必知道凯鲁比尼或契玛罗萨[©]创作的乐曲和前人是否不同呢?"有一天侯卡萨夫人这样跟我说,"我又何必在乎以前的音乐是否现在听来很可笑?我只在乎今日创作的音乐是否令我感动。难道我的愉悦和欢喜必须呼应古人的感受吗?你跟我谈的画只是一小群人的喜好,不可讳言音乐才是普及所有大众的艺术啊!"

我不知道该怎么回答这个观点,这样的见解是我始料 未及的。

如果我知道会冒出这个观点的话,或许根本就不会着手写这篇论述。请不要以为我拐个圈子,其实是为音乐家说话——我摸着良心说我完全不是音乐家,皇天在上以及

①凯鲁比尼(Cherubini,1760—1842),佛罗伦萨知名音乐家;契玛罗萨(Cimarosa,1749—1801),那不勒斯知名音乐家。



所有听过我拉小提琴的人都可以作证。

然而,就算我们承认所有艺术表现形式都有相等的价值,也不表示所有艺术家具有相等的地位:我们或许看到许多儿童弹奏键琴具有大师水准,但却从来没见过一个十二岁的杰出画家。绘画这门艺术,除了必须具备审美能力与敏感度之外,还要有思想,这对音乐家来说则未必需要。没脑袋、没内涵的人拉一手好琴、竖琴弹得铮铮悦耳,我们看得可多了。

我们可以训练一个人弹键琴,若遇名师指导,弹奏者 大可让手指独自灵巧滑动,让灵魂爱去哪儿就去哪儿,毫 不参与手指的动作。相反地,无论要画的是多么简单的一 幅画,只要灵魂缺席则什么都画不出。

如果有人硬要把音乐创作与音乐弹奏区分开,我承认 我的论点就显得有点不知所云,令人困惑。不过,写一篇 论述本来就是如此,一个诚恳的作者往往都是如此结 尾——当我们开始讨论一个主题,通常都是以武断的论调



铺陈自己内心已有定见的想法,就像我满口公正不偏袒, 其实早就站在绘画这一边了;不过,讨论也激发了不同的 观点,而在质疑声中收场。



现在我心情比较平稳了,我将试着以平静的口吻介绍 挂在《阿尔卑斯山牧羊女》(Shepherdess of the Alps)旁边的 两幅人像画。

拉斐尔!你的画像只能出自你手,谁有这个勇气画你的像呢?你那开朗、纤细、敏锐的面容呈现了你的个性和才华。

为了让你在天之灵欢喜,我把你心爱情妇的画像挂在你的画像旁边,世世代代的人都将责怪她造成你的早逝[®], 使你无法再继续创作出诸多完美画作。

我凝视着拉斐尔的自画像,心中不禁对这位伟人的艺术家升起近乎宗教式的崇拜,他在巅峰时期的创作超越了

⑧传闻中拉斐尔是因与该名情妇纵欲过度,因而死于壮年。



所有前辈的画作,他的这些作品令后世赞赏,也让后起艺术家感到无法超越的绝望。我的灵魂一边欣赏他的自画像,一边对他的情妇兴起莫名的愤怒:这位意大利女子自私的爱毁了她的情人,在她怀里葬送了这个超凡的艺术家,这个神赐的天才。

可恨的女人!你难道不知拉斐尔正要着手创作比《基督显圣容》(Transfiguration)还要高超的一幅画吗?你难道不知道怀里拥抱的是一个大自然的宠儿、一个热血澎湃的艺术之父、一个崇高的天才、一个神吗?

当我的灵魂正在责怪拉斐尔的情妇,"他我"正专心 凝视这名女子惊人的美貌,几乎要完全原谅她造成拉斐尔 的早逝。

我的灵魂斥责"兽性"太过软弱,禁不起美貌的诱惑,它根本连听都不听。此时,灵魂与"兽性"展开奇异的对话,在这种情况下的对话通常都是"兽性"占上风,这样的例子我稍后在另一章节中还会提到。



只要看到下面这幅画,我刚才提到的版画和油画都将相形失色,被抛到脑后: 拉斐尔、柯勒乔(Correggio, 1494—1534)和所有意大利大师不朽的杰作都不足以相抗衡。好酒沉瓮底,因此每当有好奇的朋友陪我在房间里一起旅行时,我都把它留到最后才介绍。而且我可以确定,当我介绍到这幅完美的图画,无论是鉴赏家还是门外汉、上流社会人士、工匠、妇女孩童,甚至动物,每一个站在它前面的人都流露出愉悦和惊讶的表情: 画中的影像真是栩栩如生啊!

啊! 先生女士们,有哪一幅画我可以提供,有哪一个 影像我可以呈现在你们眼前,比你们自己的影像更逼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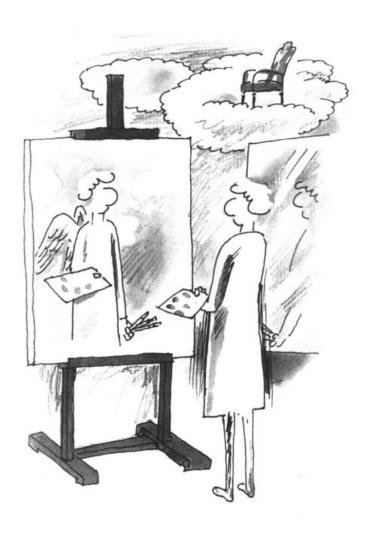
更忠实的呢? 我所说的这幅画是一面镜子,至今没有任何 一个人批评的一幅画面;每一个站在它前面的人,都觉得 面对的是一个完美、无懈可击的影像。

无疑的,这是我这趟旅途中见过的最奇妙的景致之一。

平滑的表面因光线而反射出所有大自然中的景象,就留给物理学家去解释和深思吧。我能说的只是,对一个深居简出的旅行者而言,镜子代表着千百个有意思的反思、 千百种观察,这使它成为一个有用且珍贵的物品。

曾被爱神掳获,或者现在还在它手掌心里逃不出来的人,要知道,爱神就是在镜子前磨利它的箭、酝酿它残酷的攻击;它在镜里彩排演出,仔细检视动作,为即将来临的宣战预先做好准备。它在镜前练习抛媚眼、装样子、使小脾气,就像一个演员在面对观众之前先对着自己练习。镜子永远公正真实,忠实地反射出镜前人青春的花样容貌或是岁月添上的皱纹,不丑化也不谄媚任何人——在所有向当权者进诤言的谏臣里,只有它从不撒谎。







镜子这种特性激发我想发明出一面心镜,让人们可以 照见自己的邪恶与良善。我一度还想提供奖励给能够发明 心镜的学术机构,但经过一番深思熟虑之后,又发现这个 想法根本不可行。

唉!因为丑陋从来不曾照见自己的模样,而气得打破镜子!我们周围的镜子何其多,每一面都按照几何对称无误地映照出光线和镜中影像的真实面目,又有何用?当光线反射照人我们的眼睛,把我们的影像呈现面前的时候,自尊心把它骗人的棱镜置于我们和我们影像之间,把镜中人幻化成一尊完美的神。

从牛顿发明第一面棱镜开始,没有一面比得上自尊心 棱镜,可以拥有如此强大的反射力,照出来的颜色如此悦 目鲜丽。

普通镜子照出的真实面貌没人相信,反而因另一面镜 子照出来的美丽影像而沾沾自喜。既然镜子没有办法让人 看到自己外在的缺陷,那我的心镜又会有什么作用呢?想



照这面镜子的人已经不多,就算照了也不会承认——或许哲学家们会是例外,我甚至也不敢保证。

镜子的本性如此诚实公正,我希望没有人会责备我把它的地位置于所有意大利大画家的作品之上。最懂得品味、最知道拿捏分寸的仕女们,进到我家后通常眼光最先落在这幅镜画上。我见过千百次,女士们甚至年轻小伙子们,在舞会上把他们的情夫情妇抛在一旁,忘记跳舞和作乐,只为了专注欣赏这幅吸引人的画面——就算在最热闹的四人舞当儿,仍不忘回头转身看它几眼。

我把它和阿佩莱斯大师[®]的画作挂在一起,谁能置喙它 这个尊荣的地位呢?

⑨阿佩莱斯(Apelles),公元前4世纪希腊大画家。



我终于快抵达书桌旁边了,伸长手臂就可摸到书桌最靠近我这边的一角,就在此时,我差一点就要毁掉所有辛勤笔耕的结果,差一点就命丧黄泉。或许我应该隐瞒这个意外,以免让想学我一样在房间里旅行的人打消念头;不过,真要从一张扶手椅上摔下,我想大家一定都同意,除非是倒霉到极点才会发生——像我一样倒霉才会发生如此荒唐的意外。我跌倒在地,整个人翻了好几翻,意外如此突如其来,令人措手不及,一时之间我甚至怀疑真的发生了吗?不过脑袋里的嗡嗡响声和左肩的剧痛,向我证实这一切都是真的。

这又是我的"另一半"搞的鬼,突然听到一个穷人在



门口敲门乞讨,罗西娜开始吠叫,"他我"突然在扶手椅上转身,灵魂来不及警告它扶手椅后方地上缺了一块地砖,转身的动力又如此强大,以致扶手椅完全失去重心,翻倒在我身上。

借着这个机会,我必须好好地痛斥我的灵魂,因为它不去生气自己乱跑、缺席,和责怪"他我"太不小心,反而把自己降低到"兽性"的层次,把气出在那个可怜的乞讨穷人身上:

"懒惰鬼,你去工作赚钱啊!"(可耻的责备,完全是吝啬鬼和没心肝的有钱人发明的论调。)

"先生",他试着让我软化,"我是从香碧里来的……" "那是你的事。"

"我是雅克,你在乡下时看到的就是我呀!是我赶羊群去原野里吃草。"

"你怎么会到这里?"

我的灵魂开始后悔刚才说的那些无情话语,我甚至相



信在说出这些话之前,它就已经开始懊悔了。但是这就像一个正在奔跑的人,突然碰到路上一个坑洞或泥潭,尽管看到了,还是来不及避开。

罗西娜的反应让我寻回良知,也让我更加羞惭,它认 出在乡下时经常和它一起分享一块面包的雅克,并亲热地 上前嗅闻,表示它对雅克的记忆与感谢。

此时,强纳堤已经把我吃剩,本来是轮到他吃的晚餐 收拢好,然后毫不犹豫地递给雅克。

好强纳堤!

我就这样在旅途上一路从我的仆人与我的狗身上学到哲学、人文的教训。



在继续前行之前,我想澄清读者心中可能会兴起的一个疑惑。

我最不希望见到的,就是大家认为我之所以从事这个 奇特的旅行,是因为没别的事好做,是在外力因素下不得 不然。我要在这里特别澄清,以所有我珍爱的人与物起誓, 我很早就有这个旅行的计划,早在事件发生、让我失去四 十二天的自由之前。这个被迫的退隐只不过是迫使我提早 上路而已。

我知道这个声明还是会让某些人存疑——不过,我也知道这些疑心病重的人是不会看这本书的,他们忙着送往迎来都来不及了,至于诚实善良的人则会相信我所说的。



我也必须承认,若非外力,我会选择另外一个时间从事这个旅行,我会选封斋期而非值此嘉年华期间。幸而天外飞来的诸多哲学上的省思,帮助我忍受被剥夺加入都灵城人山人海、欢乐激动的嘉年华的机会。我房间的墙虽然无法和舞会晚宴的厅堂媲美,我斗室里的沉寂或许不如音乐、舞蹈的声音优美,但是在参加这些庆典场合里的名流显贵当中,一定有些人比待在房间里的我更感到无聊。

更何况,我为什么要和那些身处在比我舒适环境里的人比较呢,世上有那么多人远比我不幸!与其让想像力带着我前去欧仁妮住的那幢漂亮住所,欣赏那位年轻女子无双的绝色,我只消沿着前往她家的路前行,便能感受到自己的幸运——路上那么多不幸的人,半裸着躺在豪宅大院的大门下,因为寒冷贫困濒临死亡。

这是什么样的景象啊! 我希望本书的这一页能让全世界的人都看到,我要人们知道,在这个富足享乐的城市里,在冬季最严寒的夜晚,成群的不幸人们风餐露宿,头靠在



墙角或宫殿的门口台阶上。

这里是一群孩童,一个个紧挨在一起以免冻死,那里 是一个全身颤抖连呻吟都已发不出的妇人。路人们来来去 去,对眼前景象早已习以为常,毫无感觉。私人马车的蹄 声、放肆欢乐的笑语、悦耳的音乐,不时和这些不幸人的 呐喊混在一起,形成一种恐怖的不协调。



看完上一章就急着评断这个城市的读者们,可要大错特错了。我谈到了这个城市里的可怜人、他们悲惨的呐喊,以及许多对他们视若无睹的人;但是我还没谈到那许许多多充满爱心的人,他们在别人寻欢作乐的时候便已安寝,清晨即起为善不欲人知地默默为贫苦众生服务。

不,我也不能让这个情况不为人所知,我要白纸黑字写下来,让全天下的人都知道。

将食物钱财与这些不幸的弟兄分享、以爱温暖他们痛苦创伤的心灵之后,他们前往教堂,向上帝祈祷并感谢他对世人的恩赐,此时那些整夜笙歌的浪徒们正疲倦地躺在 鹅毛被下呼呼大睡。



教堂中一支孤独的炉火在晨曦中缓缓燃尽,他们虔诚 地跪在圣坛前。被世人的冷酷和吝啬激怒的上帝,因为他 们平息了对众生的怒火。



我之所以在旅途中谈到这些不幸的可怜人,是因为他们的贫困经常在我脑中浮现。有时候想到他们和我的境遇如此不同,我会突然停下脚步,发现我的房间是多么富丽堂皇。多么浪费得奢华! 六张椅子! 两张桌子! 一张书桌! 一面镜子! 多么浮夸! 尤其是床,我那张床,玫瑰红和白色相间的色调,还有两层床垫,堪与东方帝王华丽柔软的龙床相比。这些省思使我对自己被剥夺的安逸完全不在意了,思考复思考,我在哲学范畴的领悟更上一层。

就算现在隔壁房间正在办舞会,我听到传来小提琴、 簧管的音乐也会如老僧人定,不为所动;就算亲耳听到马 歇西[®]优美的歌声——每听到他的歌声都让我不能自持——

10马歇西(Luigi Marchesi, 1754—1829), 著名的演唱者和花花公子。







我也能不为所惑;甚至看到都灵城最美的女人我也能不动心——就算欧仁妮本人穿着一身哈普小姐[®]为她量身订做的华服!——说到最后这一点,我又无法如此笃定,有点动摇了。

⑩哈普(Rapous)是作者当时代有名的服装设计师。



请容许我问各位一个问题:先生们,你们在舞会、戏院里还是如同以往般快乐自在吗?至于我,坦白而言,这一段时间以来,所有众人聚集的场合都令我心生恐惧。我被一个恐怖的梦魇缠住,虽然想尽办法把它从脑中逐出,它却一再回来,就像亚达里被他的梦境缠绕一样[©]。也或许是我的灵魂此时正被悲观的想法与灰暗的影像占据,看所有的事物都蒙上一层悲伤色彩——就像健康的食物进人到污浊的胃后,也会转化成毒物。无论原因为何,以下是我的梦魇。

那是个宴会场合,我置身在一群又唱又跳、和蔼愉悦的人当中——这些人除了在看悲剧时会规规矩矩地掉泪,

⑩法国 17 世纪剧作家拉辛(Racine)的作品,剧中主人翁亚达里(Athalie)被一场梦缠身不去。



其他时间都显露出快乐、坦率、真诚的模样。我突然想:如果在这一群和善有礼的人当中,猝然冒出一只白熊、一个哲学家、一只老虎,或某种这类的猛兽,跳上舞池,以狂怒的声音吼着:"可怜的人类!听我口中的箴言,你们是被压迫、被奴役的一群,你们非常不幸,活得极其无聊。大家从麻木中清醒吧!"

乐队中的乐手们开始拿起乐器砸在自己头上,宴会上 每个宾客都拿起匕首,把欢愉和享乐抛到脑后,在包厢中 互相残杀,连女士羞怯的手上也沾满血腥!

"逃离吧,你们自由了,把君主从皇位上拖下,把上帝 从神坛上拉下!"

在这些彬彬有礼的人当中,有多少会真正去执行猛兽所说的这句话呢?有多少人在猛兽来之前就曾想过这么做呢?谁能知道呢?——五年前巴黎人不也正在歌舞狂欢吗[®]?

"强纳堤,把门窗关上,我不想看到任何光线,也不想见到任何人,把我的剑取来放在我身边,你也出去吧,再也不要出现在我面前了!"

① 五年以前,指的是1789年法国大革命推翻王朝。



33 ---

"喔,不,强纳堤,留下来,留下来吧,我的好仆人;还有你,我的罗西娜,你好像猜到我的心事,以轻抚来安慰我的悲伤,过来,我的罗西娜,过来这里,到我呈 V 字形的腿上来休息。"



- 34 -

我从扶手椅上跌倒造福读者的地方,是把我的旅行削减了十多个章节,因为从地上爬起来,我刚好和书桌面对面相对,所以本来挂在墙上一路还要介绍的其他版画和油画只好跳过,否则我在图画上的漫游还会更长。

现在,我们把右手边拉斐尔和他情妇的画像、《阿哈斯骑士》和《阿尔卑斯山牧羊女》这些画都摆在一边,从窗户左边再出发,就会遇到我的书桌——若按照我指示的路径前进,它会是旅行者最先看到、也最显眼的物品。

书桌上架了几块木板权充书架,愈往上愈窄,金字塔 的顶端放置了一座小型半身雕像,这张书桌是我们这趟旅 行国度中最美的景致。



拉开右边抽屉,里面是个文具箱,放着各种纸张、削好的铅笔、封缄的蜡,看到这些东西,最懒的人都会想提笔写信——亲爱的珍妮,如果你刚好打开这个抽屉的话,想必也会提笔回我去年写给你的那封信了。另一边的抽屉则乱七八糟塞满了令人感动的"皮尼内罗尔囚犯"的故事大纲和资料,亲爱的读者们,你们很快就可以看到书了。

这两个抽屉之间是一个箱子,我把收到的信件都放在 里面,十年来我收到的信统统在这里;早期的信件我按照 收信日期排好,捆成好几扎,后来的就乱七八糟丢成一堆。 其中有几封是我年少时期收到的信。

重读这些信是多么愉快啊!我在字里行间重新回味年少时期的情景,再一次回到那段快乐时光——逝去而永不再回的时光!

啊!我的心已满溢!眼睛看着一行行我那已故知己的 亲笔信缄,心中既喜且悲!这正是他的笔迹,是他的心指 引着手写下的字句,是写给我的一封信,而这封信是他留



给我的唯一遗物!

一旦开始翻阅信件,我通常会耗上一整天。就像旅人穿越意大利好几个省份,走马看花一番后,最后却在罗马待上好几个月——这是我探勘的矿场里最珍贵的一条矿脉。我的想法和感觉改变了多少啊!我的朋友们又改变了多少啊!对照今昔,当年我们誓死捍卫的计划,到了今日我们已显得兴趣索然;当年我们坚定认为某个事件将会造成灾难性的后果,由于信的结尾不见了,而且该事件也已被忘得一干二净,所以我连是哪件事都想不起来了。我们当年充满无数偏见,世界与人类对我们来说都还是未知,但是我们的友谊多么热切!关系多么亲近!对彼此的信赖毫无上限!

当年做错的事何其多,但我们很快乐。而现在呢,啊! 不复当年。我们必须和所有人一样看清世态人心,真相像 一枚炮弹掉落在我们当中,将充满幻想的美丽宫殿永远摧 毁。



面对眼前这朵干枯的玫瑰,若是我认为值得的话,可以花一整个章节来描写它:这是去年嘉年华会期间,我亲自到瓦伦泰暖房里摘的。当天晚上,舞会开始前一个小时,我满心期待、怀着愉悦又忐忑不安的心情,前去把玫瑰花献给侯卡萨夫人。她拿过花随手放在梳妆台上,没看花一眼也没看我一眼——她怎么会注意到我呢?她正忙着注意自己。她站在一面大镜子前,已梳妆打扮好,正为一身行头做最后的检视:她全神贯注,所有的注意力都放在身上披戴的缎带、纱罗、流苏这些东西上,我连一个眼光、一个表示都得不到。我委屈忍受,卑贱地站在一旁,摊平的手掌上放着一些别针,但是针垫离她更近,所以她就从那







儿拿取——如果我把手掌伸向前,她可能会从我手上拿 (毫无意识地),或许会在我手掌上摸索一下,但眼光绝不 离开镜子,深怕视线离开自己的影像一秒钟。

之后我在她身后举着另一面镜子,好让她更加彻底检查自己的装扮,她的影像在两面镜子里重叠映照,我看见两个妖娇的美人,但没有一个注意到我。唉,还是承认了吧:我的玫瑰和我成了同病相怜的哥俩好。

我终于失去耐性,再也吞不下满心的气恼,放下手上 端举的镜子,没向她告别就一脸怒气往外走。

"你要走了吗?"她一边说一边半转身端详自己镜中的侧影。我没回答,但站在门外偷听了一会儿,想看看我这样不告而别会引起她什么反应。"你不觉得吗?"一阵沉寂之后她对贴身女仆说,"你不觉得这件短袄太宽了吗?尤其是腰身这里,得拿别针扎紧一点才行。"

这朵干枯的玫瑰花是如何、又为什么会出现在我书桌的书架上,这是我绝对不会坦白的事,因为我早已说了,



一朵干枯的玫瑰根本不值得为它花一章节。

女士们,请不要误会,我并没有因这朵干枯玫瑰下任何评断,没说侯卡萨夫人看待我不如看待她的装扮是对或错,更没说我是不是应受到这样的对待。

我甚至尽可能小心谨慎,不就女士们对男性友人情感的性质、程度、持久性做出笼统的结论。我想把这一章节(既然已写成一章节了)连同我整个旅行呈现在世人眼前,不暗指任何人,也不建议任何人任何方法。

我只想加上一个忠告:男士们,你们必须认清,一旦舞会开始,你的情人就不属于你了。

她一旦开始梳妆打扮,情人就降格为丈夫的角色,舞 会则取代情人的地位。

何况,人人皆知,想勉强对方爱自己的丈夫只会输得 更惨,所以还是重拾耐心,以轻松的心态来应对吧。

千万不要自作多情,男士们:如果在舞会里女士满面 笑容迎接你,并不是对你有什么爱恋——跟舞会比起来,



你的角色就像丈夫一样——而是你是舞会中的一员,因此是她要征服的人之一,她众多情人中的千分之一个;或者是因为你舞跳得棒,可以把她衬托得更亮眼;或者——这对你来说已经是最荣幸的了——她这么殷勤招呼你,只是想借助你的身份地位引起她情人的妒忌;若非以上几点原因,她是连正眼也不会瞧你一眼的。

所以大家应该有一个共识:必须耐心等待自己丈夫角色的时间过去。我知道许多"丈夫"会很高兴要付出的代价不过如此。

我答应读者要写一段我的灵魂和"他我"的对谈,却一直没有兑现;其中许多章节是不由自主写下的,或说是它们自己从我笔下淌出的,它们不听我的指挥就罢了,还扰乱了我原先的计划:我即将在本章节中写到的我的藏书就是一个例子,不过我会尽量写得简短——四十二天的旅程就快结束了,再给我多一倍的时间也不够我描述在旅程中经历到的奇妙世界。

我的书架上摆着小说——我必须老实承认,是小说没错[®]——以及几本诗集精选。

仿佛我自己的麻烦还不够,我对这千百个小说里的想象人物感同身受,他们的遭遇就像我切身的感受似的:我

(9)在作者当时的年代,小说被视为文学中的低级趣味。



为了克拉丽莎和夏绿蒂[®]的恋人掉了多少眼泪呢!

我在小说世界里感受到了许多悲伤情怀,但也在这个想象国度里找到了纯真、善良、无私,这些在现实世界里无法全数集于一身的特点——我在小说世界中找到了心目中的女子,她不耍小脾气、不轻佻、不迂回,更遑论她的容貌了,各位可以相信我超凡的想像力:我把她想象成天仙,无懈可击。合上小说——现在我的思维早已不在书上了——我牵着她的手,一起倘佯在比伊甸园还要美上千百倍的国度里。有哪一个画家描绘得出我梦中女神所在的国度呢?有哪一个诗人能表达出我在那个美丽地方所感受到的狂喜和震撼呢?

多少次我诅咒那个霉运当头的克雷夫兰[®],因优柔寡断躲不掉那些本来可以避开的厄运!我无法忍受这本小说 里所描述的一连串灾难厄运,但若我不小心翻开它,就会 不由自主地非一口气看完不可。

我怎么能够把这个可怜的家伙丢在阿巴基人(Abaquis)

⑤作者当代两本重要小说的主人翁:理查森(Samuel Richardson)所著的《克拉丽莎·哈洛》(Clarissa Harlow),以及歌德所著的《少年维特的烦恼》。

⑩18 世纪法国小说家普雷沃神父(Abbé Prévost, 1696—1763)—本小说中的主人貌。



那里?他在这群野蛮人当中会遭遇到什么厄运呢?在他试图脱逃的途中,我当然更无法狠心放下他一人不管。

我一脚踏进他悲苦的世界,完全感同身受他家人的不幸。当残暴的环恫(Rorintons)突然出现时,我吓得毛发竖立;读这段遭遇时我冷汗直流,惊吓的程度就好像是我自己被这个恶棍烤了吃似的。

当我哭累了,感情宣泄够了,就读几首诗,然后再继 续埋首于另一本小说世界中。



远从上古的阿尔戈号[®]出发,近到上一次的显贵会议[®];从最幽深的地狱之门到银河最遥远的一颗星辰,直到宇宙的边际,直到开天辟地的洪荒,这就是我自由自在悠游的广阔天地,超脱时空限制。就是在这个世界里,我让自己跟着荷马、弥尔顿(John Milton,1608—1674)、维吉尔(Virgil, 70B.C.—19B.C.)、莪相[®]等作家上天人地。

从上古到近代,所有期间发生的事、所有国度、所有 地域、所有在这段期间内存在的人类,这些都是我的,全 都属于我,犹如驶进雅典海港的某艘船只必定属于某个雅

⑩莪相(Ossian),爱尔兰武士、诗人。1762年,苏格兰诗人麦克菲森(James Macpherson,1736—1796)出版了据称系译自三世纪盖尔语原作的史诗《芬歌儿》(Fingal)和《帖莫拉》(Temora)。从此,莪相的名字传遍整个欧洲。 莪相的诗作对早期浪漫主义运动产生重要影响。



砂希腊神话中杰森(Jason)和 52 名友伴搭乘阿尔戈号(Argo)船舰远征科尔基斯(Colchis)夺回金羊毛的故事。

够这里指的是 1787 年法王路易十六的财政大臣加隆(Charles-Alexandrede Calonne)为挽救濒临破产边缘的国家财政,于凡尔赛宫所召开的显贵会议。

典人这么名正言顺。

我尤其喜欢那些将我带到远古时代的诗作:野心勃勃的阿伽门农(Agamemnon)之死、俄瑞斯忒斯(Orestes)的狂暴、阿特柔斯家族(Atreus)遭天谴的悲剧,这些诗句让我产生的深深恐惧,是任何当代事件无法办到的。

瞧,这就是装着俄瑞斯忒斯骨灰的那个骨灰坛! 谁看到这一幕能不呻吟颤抖? 厄勒克特拉(Electre)! 死者的姐姐,放心: 你没看见是俄瑞斯忒斯自己捧着那个坛子吗? 里面装的是他敌人们的骨灰啊!

我们再也找不到和桑索斯河(Xanthus)、斯卡曼德河(Scamander)相同景致的河谷了,再也见不到赫斯珀里亚(Hesperia)或阿卡迪亚(Arcadia)这样的平原了,利姆诺斯岛(Lemnos)、克里特岛(Crete)今日何方去寻?那座知名的迷宫呢?被抛弃的阿里阿德涅(Ariadne)哭泣的那座大岩石在哪儿?——再也找不到忒修斯(Theseus),再也没有赫丘利(Hercules),相形之下,今日的人,乃至今日的英雄人



物都显得微不足道了。

当我真的想让自己激动地沉醉在某一幕,让想像力毫无滞凝地驰骋,我会在超凡的盲诗人阿尔比庸(Albion)起身飞向天际、奔向永恒的王位的那一刹那,勇敢地抓紧他随风飘荡的袍子下摆,随他一起腾空;哪个缪斯女神能抵达那个高度,又有哪个凡人胆敢与他的目光交会?——从守金神马蒙(Mammon)贪婪眼光觊觎的金光闪闪的天国广场,我满怀恐惧地下到撒旦栖身的地下大洞窟——我参与地狱会议,置身于无法无天的亡灵里,倾听他们的发言。

但我必须承认一个自己也经常反省的弱点:

自从可怜的撒旦(我指的是弥尔顿笔下的撒旦)从天 国被谴回人世之后,我就不由自主地对他产生好感。虽然 我对他顽固的造反精神无法苟同,但我必须承认他在面对 巨大劫难时表现出的刚毅和超凡勇气,不禁让我对他心生 钦佩赞叹。虽然我没有忘记是他推开地狱之门,前来引诱 我们的老祖先亚当夏娃,因而开启人类多舛的命运,但总



不由自主地祝福他逃过劫难,一路安然;若非善恶之心克制自己,我甚至想助他一臂之力呢。我紧随他的脚步,和他一路前行,就像伴随一个良善的人旅行一样愉快。虽然我前思后想,但他终究是个恶魔,前来危害人类,他是个真正的民主主义分子,不分好歹对所有人一视同仁——不是雅典共和式的,而是法国大革命式的血腥民主,但无论如何我对他心存好感,一反成见。

他面对的是多么庞大的计划!需要多大的勇气去执行! 地狱巨大的三扇门砰然一声在他面前打开,幽深不见 底的大黑洞在他脚下呈现所有的狰狞恐怖——他顽强无惧 的眼神一扫在脚下打开的混沌黑暗帝国,然后毫不迟疑地 张开巨大无比可遮盖整团军队的双翼,往深渊俯冲而下。

这是想像力最美好、最狂妄的奔驰,就像一段绝妙精 彩的旅程——当然,仅次于在我房间里的旅行。







我在书海里的漫游和期间经历到的奇特遭遇,光想写千分之一就写不完了。库克船长(Cook)的冒险和同行伙伴班克斯(Banks)、索兰德(Solander)博士的观察记录,相较于我在小斗室里的旅行,都算不上什么了;若非房间里的那座半身塑像,我相信自己会耗尽一生沉浸在天马行空的书海里。不论灵魂是在何种状况,我的眼光和心思最后都会停驻在塑像上,当灵魂太过激动或是太过萎靡气馁,只要看着塑像就足以让它回归原位;它是将我所有生存里的各种多样矛盾的感知和情绪合而为一、汇集成音的主调。

塑像多么逼真!——看它那大自然赐予最纯善的人的表情面目。啊!如果雕塑家也能将雕像主人翁的高尚灵魂、



睿智和个性表露无遗,该有多好啊!——但是我说这些做什么呢?这里难道是我颂扬赞美他的地方吗?我周遭的人群又难道会在意吗?

我只想拜倒在你亲爱慈祥的雕像容貌下,喔!最伟大 的父亲啊! 可惜! 这座雕像是你留给我, 以及你衷心奉献 的国家唯一的东西,你在罪恶荼毒大地之前离开人世**, 这些恶行如此嚣张,作为家人的我们甚至还庆幸你已离开 人世, 若你还活着会承受多么巨大的痛苦! 喔! 父亲, 你 在天国可见到遗留下的家人们的悲惨命运? 你知道你的孩 子们流亡在外,被迫离开你全心全意奉献的祖国?你可知 道他们被禁止去你的坟前祭拜你?然而,暴虐无法将你遗 留的最珍贵部分抹去——那就是对你英勇贡献的追思,以 及你留给后人的典范:在罪行如洪流般把人们的国家和个 人财富卷入深渊的此时,他们永恒不渝地追随你踏出的道 路,有一天当他们终能到你坟上祭拜时,你总能认出他们 是谁。

②作者父亲死于 1789 年 1 月,此处所说"罪恶"指的是推翻王朝、 贵族的法国大革命。



我答应读者们要写一段灵魂与"他我"的对话,我并没有食言而肥。那是一个天刚破晓的清晨,第一缕阳光照亮维索山峰(Viso)和我房间望去的对面小岛上的几座最高山峦。"他我"已经苏醒,它之所以这么早醒来,可能是黑夜经常让它感到蠢蠢不安,产生烦躁无用的反应;也或许是即将结束的嘉年华会让它兴奋得睡不着,这段疯狂欢欣的时节就像月亮或某些星球的运转会对人体产生影响。总之,它不但醒了,而且很清醒,我的灵魂则还在与睡眠奋战,让对方独自清醒。

有好一阵子,灵魂迷迷糊糊地分享着"他我"所感知的感觉,但还笼罩在夜与眠的布幕之下;然后,这袭布幕



转变成薄纱、云霓、丝翼,我可怜的灵魂被层层包裹其中,睡眠之神为了将他再往沉睡国度推一把,又在层层纱幔之中加上散乱的金色发辫、蕾丝蝴蝶结、珍珠项链等旖旎风景,灵魂在这层网中挣扎,模样真是困窘可怜。

我的灵魂把感应传给"兽性",后者转而强烈参与灵魂的活动,于是我整个人陷在一种难以形容、无法自拔的状态,直到灵魂好不容易——不知是恢复理智还是凑巧——找到解脱缠身薄纱的方法。我不知道它是找到一个小裂缝勉强钻出,还是很自然地就把薄纱一手掀开。重点是它找到了迷宫出口:散乱的长发辫还在,但已经不构成"阻碍",反而提供了一个"逃脱的方法",我的灵魂深知这一点,就像一个溺水者抓住岸边的水草;但是珍珠项链前来干扰求生的动作,它一抓就断了,粒粒珍珠散落在沙发上,随后滚落在侯卡萨夫人家的地板上——我的灵魂因为一种难以说清的想象怪癖,想象自己正留连在这位夫人的家里呢。幸好一大束紫罗兰刚好从桌上掉下,惊醒灵魂赶紧回



壳,才把它拉回现实。大家一定想象得到,它对自己缺席 期间发生的事情很不满意:因此开始了它与"他我"之间 的对话,这也是本章节的主题。

我的灵魂还从来没遇到过这么大的反弹,它正准备好好责备"另一半",在这个节骨眼上却演变成内讧,简直是"他我"的造反,正式起义。

"怎么回事!"灵魂说,"趁我不在的时候,你不但没有休养生息,好让我醒来时神清气爽,好好听从我的旨意行事,反而放肆张狂(老实说,这个形容词用得有点过分),未经我意志许可擅自行动?"

"他我"听到这种高傲无礼的声调,立刻火冒三丈: "女士(称女士是为了隔绝所有的亲密关系),你觉得自己 有权利摆出这付庄重高尚的纯洁模样吗?啊!岂不是为了 追随你的想像力、讨好你怪诞的想法,才让我现在受你的 痛斥?请问你为什么跑不见呢?又有什么权利丢下我一人, 老是自己去云游四方呢?当你在九宵逍遥、在天堂乐园漫







步,当你和哲人欢谈,当你雄浑思辨(嘲笑的口吻任谁也听得出),当你建造空中楼阁,当你架构崇高无上的思维,我可曾表示过任何一丝反对的意见吗?你弃我而去的时候,我难道没有权利享受大自然慷慨施予我的一点愉悦和快乐感受吗?"

我的灵魂相当惊讶如此激烈的滔滔雄辩,一时语塞不知如何回答。为了息事宁人,它试着把刚才冲口而出的责备美化缓和,但又不想露出道歉和解的样子,因此一脸肃然,口气庄重:"女士"——它也以这个听起来诚恳真挚的称呼回称对方(刚才"他我"这样称呼灵魂的时候,如果有读者认为欠妥,现在该怎么想呢!尤其在回想起它们俩发生争端的导火线正是起因于一位女士引起的旖旎遐想?但此时灵魂一丁点都不觉得用这个夸张的语词说话滑稽可笑得很,激动蒙蔽理智,由此可见一端!)——"女士,"它说,"请相信我,如果你敏锐的知觉能够获得如此愉悦感受,我是最高兴不过的,尽管我无法分享你的愉悦,只要



它们无害,不会破坏我们之间和谐的相处,一切我都……" 灵魂冠冕堂皇的话语立刻被对方大声打断。

"不,我不会被你的假好心所愚弄,我们被迫在房间里的这段旅行,我手上受的伤——这么重的伤现在还在淌血呢,这一切可不是都起因于你的高傲、你愚蠢的偏见?当你兴致一来,就连我的健康、我的存在都不顾了,还好意思口口声声说关心我,声称你的责备是出于一片善意?"

我的灵魂眼见形势对它大大不妙,同时也发现斗嘴愈演愈烈,离题渐远,赶快找个机会岔开,一看到强纳堤走进房间,立刻对他说:"泡咖啡来。"杯盘的声响吸引了"反抗者"全部的注意力,当下就把先前的事忘了。就好像我们拿个摇铃在婴儿面前摆弄,转移注意力,让他忘记刚才吵着要吃的糖果。

泡咖啡的水正在沸滚的时候,我无意识地放松下来,享受着这种幸福的感觉,这也是我想传染给读者们的感觉,就像沉睡之际的朦胧舒适。强纳堤把咖啡壶放在炉灶上,



发出愉快的丁当声响,传到我的脑子,下达全身所有感知的细胞,好像竖琴的弦一拨弄就回声不断。我眼前出现一个阴影,睁开眼一瞧,是强纳堤。啊,真香!多愉快的惊喜!咖啡!鲜奶油!堆成金字塔的烤面包片!亲爱的读者,和我一起共进早餐吧!



40

对懂得享受人生的人来说,这位仁慈的大自然母亲赐予的喜乐多么丰富啊!这么多愉快感受又有多少种不同变化!谁能算出所有人在人生各阶段中所获得的各种不同美好感受加总起来,共有多少呢?童年时期模糊的回忆至今依然让我颤抖不已,更遑论少年时期对所有的感知都充满爆发力的狂喜。在那段纯真无忧的岁月里,我们对利害关系、野心、仇恨以及所有人类低下丑陋的情事纠葛都尚无接触;那段太短暂的岁月里,阳光如此明亮耀眼,之后的一生都不会再出现了。空气如此纯净,泉水如此清澈甘甜,大自然许多面目、森林中许多幽静小径,都是成年之后无缘再见的。天啊!花朵多么芬芳!果实多么甜美!清晨曙



光的颜色如此缤纷!世间所有女子都亲切忠贞,所有男子都和善、慷慨、敏感:无论身处何处,一片温馨祥和,人们都真实诚恳,不钻营取利。大自然中只有花朵、纯善和喜悦。

爱情的苦恼,以及对幸福的渴望,不是将我们活跃、 多样的心灵感知装得满满的吗?

大自然呈现的美妙景致——以及对这些美景的总体欣赏和细节观察——都赐予人类心智浩瀚无边的享受。恣意悠游其中的想像力更添加其内涵与强度,不同的感觉经由组合、交叉,又创造出崭新的感受。对荣耀的幻想与对爱情的渴望交织;世间的真善美与个人的自尊心携手前行;偶尔飘过的一抹忧郁像在上面披了一层庄重的薄纱,未干的眼泪很快又转变成欢愉。我想说的是,精神感知、心灵起伏,甚至对某种情绪的怀想,都是人类无止境的幸福欢乐源泉。所以啊,强纳堤把咖啡壶放在炉灶上发出的声响、眼前突然出现的一杯鲜奶油,都让我感觉如此愉快,甚至可以说刻骨铭心。



41

得意地检视了一番我的"旅行装"之后,我一边把它穿上,一边决定以专家身份为它写一章节,好让读者对它有深一层的了解。这个服装的样式和用途想必大家都很清楚,不必我赘言,我在这里特别要强调的是它对旅行者造成的身心影响。我的冬季旅行服以最保暖、最柔软的布料制成,把我从头包到脚,当我坐在扶手椅上,手插在口袋里,头缩在领口里,模样就像一尊印度神庙里看不见手脚的神像。

可能会有人批评我的旅行装对旅人的影响的理论太过偏颇,我只能回答:如果我穿着军服配着剑在房间里旅行一步,就像穿着睡袍走在大街上一样滑稽无比。倘若我仪



容肃整,按照规矩穿着军服,不但不可能继续我的旅行, 甚至连自己所写的旅行手记一个字都没办法看、没办法懂。

读者觉得讶异吗? 君不见那些老是病恹恹,觉得自己 浑身有毛病的人,其实不过是胡子太长没刮,或是别人说 他气色不佳,不是吗? 衣冠对人身心影响之大,使得一个 孱弱多病的人穿起新衣戴上扑了粉的假发,自己都觉得精 神抖擞起来。也因此有些人就靠着衣冠瞒过众人也骗过自 己——忽然有一天暴毙,浑身穿戴光鲜整齐,令所有的人 都讶异不解。

有一次,大家忘记在几天前预先通知 X 伯爵他站岗的 日期,于是一名下士当天一大早就把他吵醒,通报他该前 往岗哨了。他前一晚根本就没预料到,现在想到必须立即 起床、套上护腿套就这样匆匆出门,让 X 伯爵惊惶失措, 只好装病,谎称无法出门。为了让谎言逼真,他披起睡袍, 遣走侍衣假发师,没梳妆、穿戴的他看起来苍白憔悴,他 的太太和家人们立刻紧张起来,那一天他的确觉得自己



"身体微恙"。

为了圆谎,同时也真觉得有那么一点真实,他逢人便说自己病了。不知不觉地,睡袍的影响力发作了:喝下的汤药全令他恶心作呕;亲戚朋友们纷纷遣人来问候,他终于一蹶不振,卧床不起。

当晚,洪森医师诊断他的脉搏"有点急促",下处方次 日放血。这样一个月医治下来,血放完,人也真的一病不 起了。

想想 X 伯爵的例子,谁还能小觑旅行装对旅行者的巨大影响呢? 只不过穿错了睡袍,竟让 X 伯爵一命呜呼,步上黄泉路!



42

晚餐后,我坐在壁炉旁,缩在我的"旅行袋"里,任由它对我施展所有的影响力,等着继续迈开脚步旅行。此时,填得饱实的胃令我昏昏欲睡,昏沉直上脑袋,阻塞所有理性思路的通道,连感知连通的线路都被截断,因此我的感知完全无法将讯息传达大脑。同样地,大脑也无法将电波输送到身体各处——就是瓦立医生[®]使死青蛙复活的电波。

看了以上这段开场白,读者自然明了为什么我的头垂到了胸口,为什么右手大拇指和食指肌肉松开,再也感应不到电波,乃至于连紧紧夹在手指间的卡拉西欧里侯爵(Luigi-Antonio Cauaccioli)的作品掉到地上也不自知。

②瓦立医生(Eusebio Valli,1755—1816),当时代的意大利名医,以研究瘟疫、天花及其疫苗闻名。



刚才有几个朋友来看我,我们的话题扯到最近才过世的席纳博士²⁰,大名鼎鼎的席纳博士辞世举世哀悼:他是个辛勤的学者、杰出的医生、知名的植物学家。这位优秀的医界学者令我钦佩,然而,如果各位容许我指出所有在他手下往生的亡魂,或许他的美名会受到一点质疑。

我不知不觉就写到了有关医学进步的议题,这些从古希腊希波克拉底³³以来在医药方面的新发现——我很怀疑那些作古的古希腊名人,诸如伯里克利³⁴³、柏拉图、出名的阿斯帕西娅³⁵⁴,甚至希波克拉底自己,他们是像普通人一样死于斑疹伤寒、发炎、寄生虫,抑或是死于放血、肚里灌满药方之类的医疗处方呢?

为什么想到以上四个人物而非其他人呢?这是我无法 回答的问题——梦有道理可循吗?我只能说,我的灵魂突 然想到瓦立医生、席纳博士,以及对民生贡献良多却又铸 下诸多大错的伯里克利。

她,她与伯里克利产下一子。



②席纳(Jean François Cigna, 1734—1791), 意大利杜林大学教授,

一文学暨科学社群的创始人,该社群即杜林科学院之前身。

②希波克拉底(Hippocrate, 460B.C.—377B.C.),古希腊著名医生。

②A伯里克利(Pericles),公元前5世纪古希腊政治家。

[◎]阿斯帕西娅(Aspasia),古希腊大美人,据说苏格拉底疯狂爱恋

至于伯里克利美丽的情妇阿斯帕西娅,我只能羞惭地 承认是"他我"的歪脑筋。但老实想想,我觉得还蛮自傲 的:因为在梦中,理智驱使我想到四位伟大人物(席纳、 希波克拉底、伯里克利、柏拉图),女人却只想了一个,四 比———这对一个像我这样血气方刚的年轻军官来说,可 不容易啊!

不管是什么原因使我想到上面四个人,沉浸在这些想法中的当儿,我的眼皮已经合上,进入熟睡状态。但在闭上眼睛的时候,那些人浮现在一层称之为"记忆"的细致油画布上,他们的影像在我脑中清晰出现,就像招亡魂一样,我看见希波克拉底、柏拉图、伯里克利、阿斯帕西娅,以及戴着假发的席纳博士排成一列朝我走来。

他们在壁炉四周的椅子上坐下,只有伯里克利站着翻 阅报纸。

"如果你所谈到的医学新发现都属实的话,"希波克拉底医生对席纳博士说,"而且它们如你所说在医疗上有如



此大的效果,那么每天走向阴曹地府的人应该减少很多才是,但我亲自检视过弥诺斯[®]执掌的名单,死亡人数并没有减少的趋势。"

席纳博士转过身对我说: "想必你听说过这些新发现吧?哈维医生(William Harvey, 1578—1657)对血液循环的研究、斯帕兰札尼博士(Lazzaro Spallanzani, 1729—1799)对消化系统的理论,使我们对这部分生理机制的运作了若指掌吧?"他接着发表了一长串所有医学上的新发现,并详细解说,以及所有化学研究提供的医疗方法和药物;总而言之,他的学院派言论万分称颂现代医学。

我回答他:"在座几位伟大杰出的人物难道对你刚才所说的这些新发现一无所知吗?他们超越物质而存在的灵魂能洞悉自然界所有的现象啊!"出身伯罗奔尼撒半岛的医生祖师爷希波克拉底惊呼:"多么大的错误呀!大自然的神秘是生界与死界都无法看透的,唯有造物主一人才能洞悉所有凡人不管如何努力都无法参透的事物,这是走过冥河的

签弥诺斯(Minos),希腊神话中地狱三位审判官之一。



我们得到的一点心得。"他朝着席纳博士说:"听我一言,趁早把你从人世间带来的那些同僚的学说理论都抛掉吧,既然千百年来所有人类的新发明都无法延长一刻生命,既然舟子卡隆(Charon)每天摇着船在冥河上载运的乘客数量毫无减少,何必费尽苦心研究医学?一旦人死了,到了我们所处的阴间,医学一点用也没有。"这席话由著名的希波克拉底的嘴说出,令我相当吃惊。

席纳博士微微一笑,亡者不会再尝试泯灭事实,不敢 去正视它们:他不但同意希波克拉底的论调,其实他自己 也早就对医学进步这蠢事相当存疑。

伯里克利走到窗边,重重叹了口气,我猜到他心情沉重的原因:他刚才正在读一份《箴言报》(Moniteur),报上谈及艺术、科学的没落,他犹如眼见诸多杰出的学者放弃崇高的研究,转而去发明新的杀戮技巧;一群嗜血的乌合之众自比古希腊英雄,将手无缚鸡之力的老弱妇孺送上断头台,毫无愧疚,冷血地犯下最残酷、最无稽的罪行,这



一切都让他激动颤抖。

静静听我们说话,一直未发一言的柏拉图发现我们的 谈论以这种出乎意料的方式告一段落,便开始发言:

"我同意,所有你们那些物理学大师的发明对医学都毫无用处,因为自然界的运行是无法改变的,硬要改变的话也只会造成人类的不幸;但在人文政治学上的发现却完全不同:洛克大师²⁰对人类天性的研究发现、印刷术的发明、对历史累积的观察经验、大量有内涵有深度的书籍将科学普及给一般大众……所有这些美好的事物无疑地会使人类更高尚;我所想象的快乐、智慧共和国——在我那个时代只能当作梦想的理想国——今天想必已存在世上啰?"

听到这个问题,老实的席纳博士垂下眼睛,泪水滴落 无言以对,他拿起手帕擦泪,不经意动到假发,半边脸就 被假发遮住了。

"不朽的神祇啊!"阿斯帕西娅发出一声尖锐的感叹, "多怪异的模样,这也是你们伟大人物们的发明之一吗,让

②洛克(John Locke, 1632—1704),英国哲学家,提出"经验论"。



你们戴着另外一个人的脑壳?"

刚才几位哲学家的谈论让阿斯帕西娅呵欠连连,她拿起壁炉上的一份时尚杂志翻阅了好一阵子,直到席纳博士的假发令她发出上面这句惊呼。她坐的那张椅子窄小又有点摇晃,非常不舒服,因此她把两条光溜溜只缠着绑腿的腿叉开,架在她和我之间的椅子上,手则撑在柏拉图宽阔的肩膀上。

"这不是脑壳,"席纳博士一边回答一边抓下假发丢到壁炉火里,"是一顶假发,我不知道自己刚才为什么没在旅途上把这个可笑的装饰物丢到地狱之火里烧掉。各位要知道,人类可怜本质里固有的无理性与成见如此之深,连死了都还跟着我们到坟墓里。"看见席纳博士完全放弃医学和假发,我感到一股莫名的愉快。

"我可以向你保证,"阿斯帕西娅说,"在我翻阅的时尚杂志上,大部分的发式都应该承受和你的假发相同的命运,那些发式真怪异可笑!"这位雅典大美女兴致勃勃地翻阅那



些时尚图片,对各式各样稀奇古怪的时髦打扮惊异不已。其中一副装扮更让她好奇:图片上是一位年轻仕女,梳着当今最时髦的发型,阿斯帕西娅觉得她的发式高耸得可笑,而且遮住颈胸的一圈薄纱又硬又宽令人称奇,几乎把脸都遮去了一半。阿斯帕西娅惊讶不已,不知道那只是上一层厚厚的浆造成的效果,当然,如果纱没上浆,透明一片让酥胸也一览无遗,想必她会加倍吃惊。

"请告诉我们,"阿斯帕西娅说,"为什么今日女性的服饰不像是穿衣,而像是遮盖,全身上下裹着一层层怪异重叠的布料,连唯一能让人看得出性别的脸也遮住一大半!整个身躯像包粽子一样一层又一层,脖子、手臂、腿全都密不透风:为什么你们这些血气方刚的年轻勇士不打破这个奇怪的习俗呢?以穿着服饰看来,今日妇女比我们那个时代要保守多了。"

说了这段话,阿斯帕西娅看着我好像在等我回答,我 只好假装没看到,装做不经意地拿起火钳,把没烧尽的假







发往火里推。我看见阿斯帕西娅腿上缠的薄皮绑腿有一片松脱,立即俯身下去,嘴里说着: "且容我为你绑好,美人儿。"一边把手伸向她那令在座诸位大哲学家们目眩神迷的玉腿。

我相信我当时确确实实是处于梦游状态,因为我的确做出了以上描述的动作,趴在那张椅子上,打瞌睡的罗西娜以为这个动作的对象是它,轻巧地跃入我怀里,埋进我睡袍宽大的阴影之下。

幻妙的想象国度啊,让人能从真实世界抽离,在你温 馨热情的疆域里得到慰藉。无奈我必须离开了。

就在今天,我命运悬之于手的几位先生们声称将还我自由,好像他们会剥夺了我的自由似的!就好像他们会扣押我一分一秒的自由,谁料到我竟随心所欲地在最广阔的空间里悠游!他们禁止我在这个城市里行走,如此而已;但天地如此辽阔,宇宙和永恒都在我的掌握之中。

今天我自由了,或说我又将投入人间炼狱了! 尘世种种规范又将像枷锁一样套在我颈间,行为举止都要考虑到



礼仪和责任——要是有个调皮的女神前来让我忘怀世间枷锁,让我挣脱礼仪和责任的禁锢,该有多好!

啊! 多希望旅行继续持续下去! 命令我不许出房间难道是一个惩罚吗? 这就像把一只老鼠放逐在谷仓里一样。

然而,我深切地体会到我的"双重面":当我遗憾不能再神游想象世界的同时,却又感到安慰,因为内心一股秘密的力量拉扯着我,告诉我:我需要新鲜空气与蓝天大地,寂寞的独处像死亡压迫着我——我装扮整齐啦;——房门打开啦;——我在波街上的门廊骑楼间漫步;——千百个熟悉的影子在我眼前飞舞;——对,就是这栋宅院——这扇门,这座阶梯;——想到要重回这个熟悉的世间令我心惊胆寒。

我领略到酸涩的前味,如同切开一颗柠檬,尚未人口已闻其味。

喔,我的"他我",我可怜的"兽性",咱们可要留神 小心了!

房间里的旅行告终。

